

山东华宇工学院文件

鲁华宇院政科字〔2018〕1号

山东华宇工学院 关于公布 2018 年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 (软科学部分) 项目立项的通知

各职能部门、各单位:

近期,山东省科技厅、山东省财政厅共同印发了《关于下达 2018 年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(软科学部分)的通知》(鲁科字〔2018〕79号)。我校经济管理学院生俊青老师主持的项目《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背景下专利知识产权保护策略构建研究》获批立项。现将项目信息予以公布(见表 1),并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2018 年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(软科学部分)项目立项信息

项目编号	主持人	项目名称	项目组 主要成员	上级支持 经费 (万元)	学校经费 资助 (万元)
2018RKA14002	生俊青	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 背景下专利知识产权 保护策略构建研究	李海频、郝兴霞 李培、张超 闵凡萍	0.3	3

二、相关要求

1. 项目主持人负责项目的具体研究工作。项目研究过程中，应按照研究计划开展研究与实践，建立完整的工作档案，及时展现团队工作情况、研究进展和研究成效等，努力提高项目研究水平和效益，切实加强项目推广和应用，争取高水平成果的形成。

2. 项目应用。依托省级重点研发计划（软科学部分）项目完成的成果，积极申报相关的科研成果奖。项目研究公开发表的论文、论著等成果均应在出版物上标注“山东省软科学研究计划资助项目”及项目编号，未标注的不计为验收资料。另外，一般项目结题时需提供研究成果被应用的证明一份。

3. 经费管理。根据《山东华宇工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》第四条相关规定，学校对项目给予3万元经费支持，上级部门将会根据政策文件给予项目方自筹资金10%的资金扶持，即0.3万元。合计3.3万元。资助经费主要用于项目研究，资助经费由学校财务部门统一管理，项目组根据学校科研经费管理办法和学校财务制度办理报销手续。

4. 鉴定验收。鉴定验收过程按照《山东省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结题管理办法》进行。

山东华宇工学院

2018年9月11日

主送：校领导，各职能部门、各单位。

抄送：董事会。

山东华宇工学院

2018年9月11日印发
